



金凤飞旋，寒夜初长，此间正值京城初秋，若是明知故问：现在是什么时节？相信鲁迅先生一定会出乎意料地答你：“夏末冬初！”在小说《鸭的喜剧》中，鲁迅这样写道：“我可是觉得在北京仿佛没有春和秋……冬末和夏初衔接起来，夏才去，冬又开始了。”自1912年至1926年间，鲁迅在北京生活了14个年头，经历了十数个冬夏。如今，正是在这夏末冬初的时节里，即将迎来鲁迅先生诞辰132周年纪念日，正当此时，不妨说一说鲁迅和他的北京。

#### 钞古碑的岁月

不知是不是后世人把鲁迅在北京的时日想象得过于美好和激昂，以为鲁迅在生活于北京的十几年间，一直过着“一呼百应”的革命者生活，成日忙于参加各种“运动”。实际上，鲁迅在北京的大半时光，过得甚是沉寂，“我不是一个振臂一呼应者云集的英雄”，在《呐喊·自序》中，鲁迅自己就这样说道。

1912年，正处于辛亥革命的落潮期间，鲁迅抱着读书做学问的目的，随着教育部的北迁来到北京。不过，在北京的生活并不像鲁迅想象中的美好，冷清的学术气息和社会氛围着实让鲁迅感到沉闷。所以，在相当长的一

段时间里，他都在宣武门外南半截胡同的绍兴会馆中钞古碑，研究中国古代的造像和墓志等金石拓本。就在那小说中的S会馆里，“相传是往昔曾在院子里的槐树上缢死过一个女人的”，“许多年，我便寓在这屋子里抄古碑”，“客中少有人来”，“终日在家里坐，至多也不过看见窗外四角形惨黄色的天”，“夏夜，蚊子多了，便摇着蒲扇坐在槐树下，从密叶缝里看那一点一点的青天”……

这就是鲁迅记忆中最初的北京生活，惨淡、消沉、孤寂甚至还有一丝阴冷的气氛。散文诗《求乞者》中提到的“灰土，灰土”，“四面都是灰土”，也成为鲁迅对北京最为直观的印象。在鲁迅最初到达北京的时候，他就在日记中记下：“上午十一时舟抵天津。下午三时半车发，途中迷望黄土，无可观赏。”当鲁迅后来迁至厦门，说起厦门的气候，也不免回忆到北京：“此时又在发风，几乎日日这样，好像北京，可是其中很少灰土。”灰土既是鲁迅，这个来自绍兴的水乡人对北京的直观印象，恐怕也是他在北京的岁月中，最为惨淡的心境的体现。

林语堂将鲁迅在北京钞古碑的岁月称为他的一个“蛰伏期”，这个时期也被一些学者认为是鲁迅真正形成他自己的“骨骼”的时候。在这段时期，鲁迅埋头古籍，外面也没有什么运动，只是沉闷，不过，这段“未曾经验的无聊”却使鲁迅在思想上日渐成熟，也奠定了鲁迅写作的阴冷基调，孕育了随即喷薄而出的“呐喊”之声。

#### “路人们的干枯”

在北京的鲁迅是寂寞的，而他笔下的北京却又是另一种模样，读罢鲁迅在北京时期

# 鲁迅和他的北京

——写在鲁迅先生诞辰132周年之际

□ 韩 轩

的作品，会有这样一种感觉：鲁迅笔下的北京是那样的拥挤和逼仄，甚至常有压抑的情绪。这种感觉是通过描写无数的看客营造出来的，鲁迅在他的小说中，在他的散文中，也在他自己的日记中，花了大量的笔墨描写当时北京市民的群像。“路人”，成为鲁迅最关注的对象，或许正是一张张相似却互不相识的脸，勾画出鲁迅对北京的最深刻的印象。

且看《示众》这篇小说，由于一个示众犯人的出现，路人一层又一层地“塞”在了犯人的周围，有老头子，有大汉，有老妈子，有胖孩子，还有小学生，他们看着示众的犯人，犯人也看着他们，直到“苏州俏”碰了车夫，车夫推了孩子，孩子扭身撞得老妈子一个踉跄……鲁迅并不侧重于情节的叙述，而是展现视角

的的灵魂了”；他去药房买药，“只好下了十二分的决心，猛力冲锋；一冲，可就冲进去了”；他去戏院看戏，“人都满了，连自足也难，我只得挤在远处的人丛中”，想抽身出去，“用力往外只一挤，觉得背后便已满满的”，“我后无回路，自然挤而又挤，终于出了大门”。如此生动的描写不禁让人哑然失笑，原来鲁迅先生也时常遭遇这样的窘境！

不过，最令鲁迅感到悲哀和绝望的是，这些看客其实都只是为了“围观”而“围观”，毫无意义地推搡、拥挤，看客之间互不理睬、互不交流，也从不付出真切的同情，甚至是漠不关心，但他们却煞有介事，正是这毫无意义却煞有介事的“围观”才让人觉得可笑，更让人觉得悲凉。鲁迅笔下的路人，都麻木得“干



位于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的鲁迅故居。

的游移，从看客的头顶写到脖子，从脖子写到巡警的刀，从刀写到“向右一歪”的屁股，再写到“苏州俏”的发型和旁边车夫的鼻梁……就在这“填补空位”的拥挤与推搡之间，一幅街景的漫画就这样被铺陈在眼前。

这并不全是虚构，其实鲁迅自己也生活在拥挤之中：当他去参加私立学校的游艺大会，“一个人用了全力要从我背后挤上去，挤得我喘不出气。他似乎以为我是一个没有实

枯”，“没有实质的灵魂”，“一大群在那里蠢动”。所谓哀其不幸，怒其不争，鲁迅笔下的北京，拥挤的是身体，空洞的却是灵魂。

#### 琉璃厂的常客

虽然鲁迅作品中的北京显得有些压抑和沉闷，但若想在鲁迅的文章中探寻一下他自己的生活，就会发现他在北京的日子其实充

满着生活的气息，喝茶、会客、买书、置办生活用品，甚至理发洗浴被他一样一样地记在日记中，街市、地摊儿、公园、餐馆、茶楼都是鲁迅感兴趣的所在，庙会和各种游园会上也常常可以发现他的身影。正是这些大大小小的公园、地摊和庙会记录了鲁迅先生在北京的生活轨迹。

在北京的鲁迅先生，最经常出入的恐怕就是琉璃厂了吧！在他来北京之前，就已经经常拜托朋友许寿裳为他在琉璃厂买房，自他到北京之后，更是经常去琉璃厂“淘”古玩和旧书，他购买的大多数书籍、造像、拓片、墓志和碑文都来自于琉璃厂。那时，逢年过节，厂甸都有集市开放，鲁迅更是乐此不疲，1913年春节期间，他就去7次之多，可见鲁迅先生多么钟爱琉璃厂的庙会！

广和居则是鲁迅非常喜欢的一个餐馆，也是北京“八大居”之首，因广和居距鲁迅所居住的会馆很近，所以鲁迅常去广和居。

在鲁迅日记中曾记载，5月5日，鲁迅抵达北京，5月7日就“夜饮于广和居”，自此成了那的常客，常常与朋友前去光顾。偶尔家中来了客人，临时添菜，也会叫广和居的伙计用盒饭把饭菜送到家里，享受一下他们的“外卖”服务。

据记载，1932年，也就是鲁迅先生逝世前的第四年，他最后一次回北京，在将要离开的前一天，与他的学生还在广和居小聚，这距离当年鲁迅先生第一次来广和居独酌，已经过了26年之久……

#### 本文部分参考书目

鲁迅：《鲁迅全集》，人民文学出版社，北京，2005年

钱理群选编：《在酒楼上 伤逝 阿金》，天津人民出版社，天津，2005年

【日】竹内好：《鲁迅》，李心峰译，浙江文艺出版社，1986年

邓云乡：《鲁迅与北京风土》，河北教育出版社，石家庄，2004年

## 一周书情

绩效致死通用  
鲍鲸鲸只等风来

□ 云外

成功的原因各种各样，失败的原因却总有相同之处——比如过于追求短期效益，只盯着眼前的馅饼。而那些馅饼，终有一天，会一个又一个变成陷阱。《绩效致死》的作者鲍勃·卢茨，曾在通用汽车、宝马、福特、克莱斯勒四大全球顶级汽车公司担任高管，历时47年之久。他认为通用就是被一个巨大的陷阱给害了。商学院和经理人制度导致企业高管们片面注重数字分析，毁掉了美国的制造业与创新。在他看来，财务主导的经营模式会导致企业创造力低下、产品研发投入缩水等问题，最终侵蚀企业核心竞争力，而业务研发才是长远的发展之道。在业务领域，不应当着眼一时一地的收支平衡和得失，而应当从企业真正提供的价值和未来的发展出发。无论是汽车行业还是其他行业的企业，无论当下多有竞争力，如果犯了同样的错误，照样沦陷无踪。

程羽蒙，一个月薪2000元却想活出两万元生活品质的某杂志社专栏手写，公出意大利的美梦被击碎后，不情愿地跟团踏上了赴尼泊尔的“幸福之旅”。与她同行的，除了冷酷沉默的摄影驴友团和俗不可耐的台湾大姐团外，还有风华正茂的女孩季热血、被父亲切断财源的富二代王灿。在这个幸福指数最高的国度，他们感悟虔诚的信仰，虽然怀着自己的故事而彼此看不上，但却在暴乱时刻坦诚相见抱团取暖。离开前，程羽蒙和她的同伴们终于找回了迷失的自我，明白人生在不断的加法里，也要懂得清空自己，只等风来。《失恋33天》作者鲍鲸鲸最近推出了这本自认为最触动心灵的新作《等风来》，她希冀那些在拼搏中迷失自己的人们能“给心灵吸吸氧，给精神松松绑”。

为什么在距今800多年的1209年，会有一批学者从牛津搬到剑桥定居？大学和小镇经过了怎样的争夺才确立了今天的格局？剑桥大学的各个学院是如何建立的，各有什么特点？为什么说修道院对剑桥有至关重要的影响？从古至今，财富一直是剑桥大学学术独立的基础，这些财富是怎样获取并维系的？剑桥有哪些风云人物，又有何种娱乐消遣？这些天之骄子的恶作剧和校园传说有哪些？剑桥大学与女性又有什么特殊关系？……所有这些问题，在《剑桥：大学与小镇800年》一书中都会得到解答。全书18章，分主题讲述剑桥的历史与现在，宏观与微观，剑桥的人、事，以及一草一木。书中包含60余幅别具风情的素描，与作者循序渐进、款款讲述的风格相得益彰。

爱情是一个永恒的话题。在《1980年代的爱情》中，野夫用他深沉的情感、唯美的笔触考验读者的细腻。这是一段发生在上世纪80年代末期的爱情故事。故事主人翁小关在大学毕业后被分配到鄂西利川县一个土家族山寨工作，偶遇了自己的中学初恋丽雯，两人再续了一回纠葛虐心的爱恋。最终，以小关回城作结。时隔多年，在一次同学聚会中，两人再次邂逅，斗转星移，物是人非之后，两人终于无法抑制深藏在内心多年的暗涌。而小关在最终明白丽雯对自己的深情后，再也无处安放剩下的余生……野夫痴迷于这个故事已经10年，而真实抑或虚构，都渐渐变成了回忆的一部分。

# “低稿酬时代”即将结束？

□ 舒 年

却只够买几斤肉。

低稿酬在让“文学变得廉价”的同时，也让文字工作者的收入和实际地位出现下降，劳动价值被严重低估，创作积极性不断降低，曾经火热的文学日渐趋冷。曾有一位陕西作家在微博上吐槽，她一年中在省内外各大文学期刊发表了25万字的文学作品，其中不乏知名期刊，但最终收到的稿费只有24000余元。如果仅以稿费计算而不考虑其它收入，这样的收入与稿酬标准却长期原地踏步。而1990年后，由国家版权局出台的上一个稿酬标准，每千字为30元至50元，当时全国城镇居民人均月收入为126.3元。换言之，当年发表一篇2000字的文学作品足够一个月的生活开支，现在

按照国家统计局的数据，从2000年到2011年，全国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从9333元增加到了41799元，但是在这一期间，稿酬标准却长期原地踏步。而1990年后，由国家版权局出台的上一个稿酬标准，每千字为30元至50元，当时全国城镇居民人均月收入为126.3元。换言之，当年发表一篇2000字的文学作品足够一个月的生活开支，现在

根据汤兆志所言，新的稿酬标准出台后，“图书出版、期刊甚至互联网等使用一些作品

时的付酬都将有参照标准。”事实上，旧有的稿酬制度并未涉及互联网转载时的稿酬支付问题，这也使得部分网站存在无偿转载使用文字作品的现象。而对于翻译界而言，过低的翻译稿酬让翻译工作者们不得不“薄利多销”，在同等时间内尽可能地多翻译书籍，于是翻译作品的质量就不言而喻了。

如果新的稿酬标准真的能出现大幅度提高，那么在提高文字工作者收入的同时，也将对现有的文学出版业格局产生巨大冲击。目前，由于纸张涨价成本增加，出版社和杂志社的利润空间被压缩，现阶段一本书通常只有卖到一万本以上，且保持较低的退订率，才能勉强保本，而大部分文学作品的销量难以达到这一数字。稿费成本增加之后，将对出版行

业产生洗牌作用，一些本身就在勉励度日的文学期刊可能会走向消亡，但一些运营机制较新、社会影响力较大的文学期刊和出版社将能得到更多的优质稿源。

文学市场好似一个金字塔，能够站在金字塔尖，以“码洋”论收入者毕竟是绝对的少数，对于大部分文字工作者而言，依旧是“千字稿酬”来养家糊口。追不上物价的稿酬，会让年轻的文字工作者失去创作动力，被迫转行另谋他业，而自由撰稿人数量也会因此降低，最终可能会让文学界的整体创造力出现下滑态势。

希望低稿酬时代，真的能如愿“一去不复返”。

# 读不在多而在通

□ 唐宝民

是指对于所读的书，反复研究，消化理解；提升书本，是指对于整个书都做到消化理解之后，提出自己的观点及见解，把读书之后的感受升华到一种理念，一种精神境界。可想而知，经过了这三重境界，所读之书就已经完全变成了自己的知识，和自己的精神世界融为一体了。

经典阅读行为几乎是所有优秀作者的坚守，阅读经典的目的，当然是学习，但刘再复先生认为，阅读经典的意义不仅是学习，还可以自我提升：“经典就不能提升吗？也可以，就是对经典的局部提出问题和审美再创造。关键是穿透书本，即读通，读通了才能吸收。

#### 书 情 报

#### 《改变孩子先改变自己》



作者 贾容韬  
出版社 作家出版社

本书是著名家庭教育专家、网瘾戒除专家、2012年中国家庭教育“十佳公益人物”贾容韬老师多年教育方法的汇集。

11年前，他的儿子沉溺网络游戏，学习

成绩倒数第一，还曾数次参与打架差点被学校开除。虽然痛心疾首，但贾容韬并没有简单地看问题，经过认真反思，他认识到是由于自己没有用正确的教育理念与方法教育儿子，于是决定做陪读爸爸。他看了上千部书，做了80多万字的教育笔记，同时调整自己的教育方法。他的教育方法改变了，孩子也发生了根本变化，逐渐好学上进，最后考上了全国重点大学。他将自己摸索出的经验用于指导其他咨询他的家长，指导了数千个家庭，都取得了非常好的效果。

贾容韬认为：“改变孩子先改变自己是所有人都能做到的，比长期与孩子冷战、博弈要容易得多，然而前者带来亲子关系的和谐，孩子的健康成长，后者却只能造成父母心力交瘁，孩子遍体鳞伤。”

(苏墨)

# 追忆闪亮的日子

□ 周志明

学，让他的文字充满了幽默、机敏和智慧，使他自己成为目前活在世上的最有趣的旅游文学作家。

布莱森之所以能在20世纪旅游文学中占据一席之地，不仅仅是他的擅长用不同的眼光看待所游历的世界，更重要的是他的旅行是和他少年时的回忆是重叠的，因此笔端常含深情。那种挥之不去的乡愁。当他游历归来，仿佛走遍天涯的游子，“我回到了艾奥瓦……我着了一样痴痴地往前开着，难以摆脱这片土地给我造成的冲击。也没有更多的东西，就是这些起伏的田野罢了，但是每一种颜色都变得鲜亮而又栩栩如生；湛蓝的天空，洁白的云朵，鲜红的谷仓，巧克力色的泥土。我感觉以前好像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颜色。我从来没有想过艾奥瓦会这么美丽动人。”游，也许永远会在路上；心，却早已回到了家中。

我惊叹布莱森将两种童年像捏橡皮泥一样捏起来的本事：细巨靡遗的美国青少年生活、家庭教育、街头变迁、社会百态，被一个迅速而激烈变化着的时代牢牢地咬住，在那背景下，有政治、经济、种族、环境。到了最后，上世纪50年代的滋味已尽不在言中，它存在于一个过来的孩子的心里，也存在于一个回首童年的成人眼中。

成长很容易，我既不用思考也无需努力，就这样长大了，因此我恐怕接下来也没什么轰轰烈烈的事情发生。然而在很大程度上，这是我生命中最恐惧、最刺激、最有趣、最有益、最瞠目结舌、最骚动不安、最渴望、最烦恼、最无忧无虑、最迷茫徘徊、最平静、最紧张的时刻。巧的是，这正是当时整个美国所经历的。这也是布莱森通过《闪亮的日子》所告诉读者的。

作者的写作风格是幽默的。因为特殊的生活经历，在他的作品中英国绅士矜持的幽默，糅合了美国式粗鄙的心直口快的幽默，从而使文字别具魅力，读者常常不由自主被他逗得会心一笑。布莱森擅长用不同的眼光来看待他所游历的世界，他的尖刻加上他的博

质疑和再创造。”正是因为对于经典的提升，刘再复才为我们贡献出了那么多优秀的思想成果，如《鲁迅美学思想论稿》、《红楼四书》、《双典批判》……由此可见，在阅读之后将经典的东西变为一种独特的理念，这样的读书行为已经达到一种极高的境界了。

面对浩如烟海的书的海洋，读书人常常会产生困惑迷惑，不知道应该从何处入手，对此，刘再复强调了选择的重要性：“人世间的书籍太多，如山如海，因此，只能有选择地阅读。虽然广泛，但还是要有所选择，有所侧重。”对同一个研究对象，会有不同的观点，不同的声音，应该如何取舍呢？刘再复主张选择不同类型的作品进行比较性阅读：“讲述同一个对象、同一个专题，往往有许多书，我们在阅读中可作些比较。比较性的阅读很能提升自己。”

对于一个从事专业研究的人，是应该只读和所研究的专业有关的书籍，还是应该同时读些专业以外的书籍呢？刘再复主张后者：“专业之外，我选择各种人文基本经典作为自己的护身符，经常阅读、重复阅读，一部一部地把它读通，把它化做灵魂的一部分。例如商务印书馆编译出版的西方人文学术名著和从荷马、但丁到莎士比亚、托尔斯泰、陀思妥耶夫斯基的经典文学，读通了真受益无穷。”刘再复的这个观点，与李泽厚主张的“看些闲书”的观点有着异曲同工之妙。

读书也可以分为不同的境界，有的人用心去读，有的人用心去读，还有更高的阅读境界呢？刘再复认为是“用生命去阅读”：“我自己还有一条经验，有些好书不仅要用头脑读，而且要用生命去读。一旦用生命与心灵阅读，就会真有心得。我读《红楼梦》，就是用生命去感悟。”